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105 學年度及 104 學年度

組織地址：高雄市前金區中華三路 68 號

電 話：(07) 291-1101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105學年度及104學年度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4
四、	平衡表	5
五、	收之餘絀表	6
六、	現金流量表	7 ~ 8
七、	現金收支概況表	9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0 ~ 18
	(一)組織沿革及業務範圍	10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 ~ 13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 ~ 17
	(五)關係人交易	17
	(六)抵(質)押之資產	17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7 ~ 18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18
附表、	會計師查核附表	19 ~ 30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7001466 號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董事會 公鑑：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大同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民國 106 年 7 月 31 日平衡表，暨民國 105 年 8 月 1 日至 106 年 7 月 31 日（105 學年度）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大同醫院 104 學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05 年 11 月 28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 105 學年度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大同醫院民國 106 年 7 月 31 日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 8 月 1 日至 106 年 7 月 31 日（105 學年度）之收支餘絀、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



資誠

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規定，應將關係人標列專題述明；有關大同醫院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財務報表附註五(二)所述。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王國華

會計師

吳建志

王國華  
吳建志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7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1 1 月 2 7 日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平衡表  
民國106年及105年7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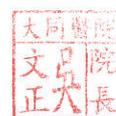
資 產	附註	106年7月31日		105年7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現金	四(一)	\$ 2,062,000	-	\$ 1,462,000	-
銀行存款	四(一)	1,388,134,687	55	1,010,281,703	48
應收款項	四(二)	398,119,072	16	326,844,208	15
存貨	四(三)	45,602,776	2	47,383,322	2
預付款項	七	11,020,817	-	11,341,571	1
<b>流動資產合計</b>		<u>1,844,939,352</u>	<u>73</u>	<u>1,397,312,804</u>	<u>66</u>
<b>固定資產</b>					
機械儀器及設備	四(四)	716,447,785	29	677,712,785	32
運輸及通訊設備		4,008,000	-	4,008,000	-
什項設備		105,494,357	4	100,824,407	5
租賃權益改良物		456,515,600	18	435,985,600	20
<b>成本合計</b>		<u>1,282,465,742</u>	<u>51</u>	<u>1,218,530,792</u>	<u>57</u>
減：累計折舊		( 670,697,317 )	( 27 )	( 553,670,164 )	( 26 )
<b>固定資產淨額</b>		<u>611,768,425</u>	<u>24</u>	<u>664,860,628</u>	<u>31</u>
<b>無形資產</b>					
電腦軟體	四(五)	40,242,650	2	38,397,800	2
減：累計攤銷		( 37,332,255 )	( 2 )	( 34,419,736 )	( 2 )
<b>無形資產淨額</b>		<u>2,910,395</u>	<u>-</u>	<u>3,978,064</u>	<u>-</u>
<b>其他資產</b>					
存出保證金		120,000	-	120,000	-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四(六)(七)	64,980,038	3	53,618,915	3
<b>其他資產合計</b>		<u>65,100,038</u>	<u>3</u>	<u>53,738,915</u>	<u>3</u>
<b>資產總計</b>		<u>\$ 2,524,718,210</u>	<u>100</u>	<u>\$ 2,119,890,411</u>	<u>100</u>
<b>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b>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項		\$ 672,195,685	26	\$ 482,596,983	23
預收款項		44,998,675	2	37,295,132	2
代收款項		21,049,421	1	12,205,857	-
<b>流動負債合計</b>		<u>738,243,781</u>	<u>29</u>	<u>532,097,972</u>	<u>25</u>
<b>其他負債</b>					
存入保證金	七	20,371,716	1	28,369,340	1
應付退休金	四(七)	62,656,649	3	52,730,864	3
其他負債		2,344,311	-	2,489,830	-
<b>其他負債合計</b>		<u>85,372,676</u>	<u>4</u>	<u>83,590,034</u>	<u>4</u>
<b>負債總計</b>		<u>823,616,457</u>	<u>33</u>	<u>615,688,006</u>	<u>29</u>
<b>權益基金及餘絀</b>					
權益基金	四(八)	1,223,042,371	48	1,223,042,371	58
累積餘絀		478,059,382	19	281,160,034	13
<b>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b>		<u>1,701,101,753</u>	<u>67</u>	<u>1,504,202,405</u>	<u>71</u>
<b>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b>	七				
<b>負債、權益基金及餘絀總計</b>		<u>\$ 2,524,718,210</u>	<u>100</u>	<u>\$ 2,119,890,411</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人員：



院長：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收支餘絀表  
 民國105年8月1日至106年7月31日(105學年度)  
 及民國104年8月1日至105年7月31日(104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附註	105 學 年 度			104 學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b>醫療業務收入</b>							
全民健康保險		\$	2,653,072,634	93	\$	2,395,834,746	95
民眾自費			470,375,743	16		389,909,017	15
			3,123,448,377	109		2,785,743,763	110
醫療收入健保核減及點值							
調整		(	239,296,018)	( 8 )	(	246,068,013)	( 10 )
醫務收入折讓		(	15,854,915)	( 1 )	(	12,508,923)	-
<b>淨額</b>			2,868,297,444	100		2,527,166,827	100
<b>醫療業務支出</b>	四(十)						
人事費		(	963,835,663)	( 33 )	(	894,934,144)	( 35 )
藥劑材料費	五(二)	(	969,051,157)	( 34 )	(	828,938,642)	( 33 )
醫院作業費		(	229,245,570)	( 8 )	(	211,723,707)	( 8 )
福利費		(	86,546,874)	( 3 )	(	77,475,313)	( 3 )
事務費		(	67,789,873)	( 2 )	(	61,301,451)	( 3 )
其他醫療支出		(	162,913,689)	( 6 )	(	130,486,905)	( 5 )
<b>合計</b>		(	2,479,382,826)	( 86 )	(	2,204,860,162)	( 87 )
<b>醫療業務利益</b>			388,914,618	14		322,306,665	13
<b>醫療業務外收入</b>							
醫療教學收入			3,263,315	-		3,874,487	-
補助收入			3,211,120	-		5,601,504	-
受贈收入			2,357,093	-		3,094,639	-
財務收入			10,255,818	-		9,357,679	-
醫療建教合作收入			741,746	-		347,260	-
其他收入	七		14,140,165	1		16,106,571	1
<b>合計</b>			33,969,257	1		38,382,140	1
<b>醫療業務外支出</b>	四(十)						
訓練費		(	18,799,861)	( 1 )	(	14,761,357)	( 1 )
研究費		(	14,082,581)	( 1 )	(	12,931,349)	-
社會服務支出		(	13,922,070)	-	(	9,544,121)	-
醫療建教支出		(	555,231)	-	(	220,610)	-
權利金支出	七	(	41,505,464)	( 1 )	(	39,467,614)	( 2 )
其他支出		(	2,705,420)	-	(	2,603,720)	-
<b>合計</b>		(	91,570,627)	( 3 )	(	79,528,771)	( 3 )
<b>本期餘絀</b>		\$	331,313,248	12	\$	281,160,034	11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人員：



院長：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8月1日至106年7月31日(105學年度)  
及民國104年8月1日至105年7月31日(104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u>105 學 年 度</u>	<u>104 學 年 度</u>
<u>營運活動現金流量</u>		
本期餘絀	\$ 331,313,248	\$ 281,160,034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支出	121,428,722	121,052,929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 69,173,564 )	( 15,416,427 )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207,393,030	88,093,742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	<u>590,961,436</u>	<u>474,890,278</u>
<u>投資活動現金流量</u>		
收回存出保證金收現數	-	100,000
減：購置固定資產付現數	( 65,424,000 )	( 65,204,000 )
購置無形資產付現數	( 2,009,850 )	( 1,530,800 )
其他投資活動付現數	( 11,361,123 )	( 53,618,915 )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u>( 78,794,973 )</u>	<u>( 120,253,715 )</u>
<u>融資活動現金流量</u>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31,230,907	-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12,069,493	16,420,796
其他融資活動收現數	3,239,392	1,975,185
減：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 22,387,343 )	( 1,930,707 )
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 20,067,117 )	( 16,456,408 )
權益基金繳回數	-	( 74,525,629 )
解繳盈餘付現數	( 134,413,900 )	( 91,909,381 )
其他融資活動付現數	( 3,384,911 )	( 2,439,008 )
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u>( 133,713,479 )</u>	<u>( 168,865,152 )</u>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數	378,452,984	185,771,411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1,011,743,703</u>	<u>825,972,292</u>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1,390,196,687</u>	<u>\$ 1,011,743,703</u>

(續次頁)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5年8月1日至106年7月31日(105學年度)  
及民國104年8月1日至105年7月31日(104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u>105 學 年 度</u>	<u>104 學 年 度</u>
<u>現金流量補充資訊</u>		
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		
購置固定資產	\$ 65,424,000	\$ 60,815,000
加：期初應付工程及設備款—表列「應付款項」	-	4,389,000
減：期末應付工程及設備款—表列「應付款項」	-	-
本期支付現金	\$ 65,424,000	\$ 65,204,000
購置無形資產	\$ 1,844,850	\$ 1,695,800
加：期初應付電腦軟體—表列「應付款項」	165,000	-
減：期末應付電腦軟體—表列「應付款項」	-	( 165,000 )
本期支付現金	\$ 2,009,850	\$ 1,530,800

(以下空白)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人員：



院長：



高雄市長大同醫院  
(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105年8月1日至106年7月31日(105學年度)  
及民國104年8月1日至105年7月31日(104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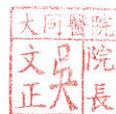
	105 學 年 度			104 學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金 額	%	金 額
經常門現金收入						
全民健康保險收入	\$ 2,653,072,634	93	\$ 2,395,834,746	93		
民眾自費收入	470,375,743	17	389,909,017	15		
醫療教學收入	3,263,315	-	3,874,487	-		
補助收入	3,211,120	-	5,601,504	-		
受贈收入	2,357,093	-	3,094,639	-		
財務收入	10,255,818	-	9,357,679	-		
醫療建教合作收入	741,746	-	347,260	-		
其他收入	14,140,165	-	16,106,571	1		
醫療收入健保核減及點值調整	( 239,296,018)	( 7)	( 246,068,013)	( 9)		
醫務收入折讓	( 15,854,915)	( 1)	( 12,508,923)	-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減)數	( 63,571,321)	( 2)	( 544,319)	-		
	<u>2,838,695,380</u>	<u>100</u>	<u>2,565,004,648</u>	<u>100</u>		
經常門現金支出						
人事費	963,835,663	34	894,934,144	35		
藥劑材料費	969,051,157	34	828,938,642	32		
醫院作業費	229,245,570	8	211,723,707	8		
福利費	86,546,874	3	77,475,313	3		
事務費	67,789,873	2	61,301,451	3		
其他醫療支出	162,913,689	6	130,486,905	5		
訓練費	18,799,861	1	14,761,357	1		
研究費	14,082,581	1	12,931,349	1		
社會服務支出	13,922,070	-	9,544,121	-		
醫療建教支出	555,231	-	220,610	-		
權利金支出	41,505,464	1	39,467,614	2		
其他支出	2,705,420	-	2,603,720	-		
減：不產出現金流出之支出	( 121,428,722)	( 4)	( 121,052,929)	( 5)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減)數	( 201,790,787)	( 7)	( 73,221,634)	( 3)		
	<u>2,247,733,944</u>	<u>79</u>	<u>2,090,114,370</u>	<u>82</u>		
經常門現金餘絀	<u>590,961,436</u>	<u>21</u>	<u>474,890,278</u>	<u>18</u>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及設備	38,735,000	1	50,465,000	2		
運輸及通訊設備	-	-	1,049,000	-		
什項設備	6,159,000	-	9,608,000	-		
預付設備款	-	-	252,000	-		
電腦軟體	2,009,850	-	1,530,800	-		
	<u>46,903,850</u>	<u>1</u>	<u>62,904,800</u>	<u>2</u>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u>544,057,586</u>	<u>20</u>	<u>411,985,478</u>	<u>16</u>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租賃權益改良物	20,530,000	1	3,830,000	-		
本期現金餘絀	<u>\$ 523,527,586</u>	<u>19</u>	<u>\$ 408,155,478</u>	<u>16</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主辦會計人員：



院長：



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財務報表附註  
105學年度及104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一、組織沿革及業務範圍

高雄市政府自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起，將高雄市立大同醫院(已下簡稱「本醫院」)委託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高雄醫學大學)經營管理並訂有委託經營暨整建計畫契約書(以下簡稱委託經營契約)，合約期間自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止，為期 15 年。營運期間屆滿，高雄醫學大學應依委託經營契約返還營運資產；高雄市政府評估契約屆滿後倘未能自行或指定第三人接管營運，基於社會公共利益，高雄市政府得至遲須於契約屆滿 6 個月前通知高雄醫學大學，另行協議簽定暫管契約，高雄醫學大學不得拒絕。暫管契約以 1 年為限。

依委託經營契約規定，高雄醫學大學須自民國 99 年 1 月 1 日起，以每年度計算並繳納固定及變動權利金予高雄市政府。

本醫院之主要業務包括提供高雄醫學大學教學與學生之實習、國民之保健、病患之診療與復健及促進醫學之研究與發展等。本醫院上學年度之固定資產及電腦軟體成本(不含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總額 \$ 1,256,928,592 已於本學年度併同高雄醫學大學向法院辦理財團法人財產總額變更登記。

截至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7 月 31 日止，本醫院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915 人及 873 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表係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及配合高雄醫學大學依教育部頒布之「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與「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年度及會計基礎

本醫院之會計年度配合高雄醫學大學自每年 8 月 1 日至次年 7 月 31 日止，以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其會計年度名稱，並採用權責發生制為基礎辦理。

(二)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運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運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平衡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運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運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平衡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平衡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 (三) 應收款項及備抵折讓

1. 應收款項係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應收帳款係本醫院向健保署、特約機關、衛福部或其他單位請領健保之給付款或補助款等款項以及一般病患尚未付款之款項等。
2. 應收款項之備抵折讓係依據本醫院向健保署請領給付款之經驗，預估核刪金額及點值調整估列之。

### (四) 存 貨

存貨包含藥品、醫療及手術材料、消耗性物品及用品，係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材料除就呆滯部份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五) 固定資產

1. 固定資產按取得或建造時之成本減累計折舊計價。重大之增添、更新及改良作為資本支出；修理及維護支出則列為當學年度費用。固定資產購建期間為該項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固定資產之成本。

2. 固定資產之折舊採直線法按下列估計耐用年數計提：

機械儀器及設備	2年～7年
運輸及通訊設備	5年
什項設備	3年～5年
租賃權益改良物	10年～22年

3. 已無使用價值之固定資產，經核准報廢，其相關成本及累計折舊均自帳上減除，並將固定資產淨額列為「財產交易短絀」，固定資產出售之利益或損失，列入「財產交易賸餘」或「財產交易短絀」（表列「其他收入」或「其他支出」）。

### (六)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帳面價值以取得成本減累計攤銷計價，依其耐用年限2年～3年攤銷。

## (七)租賃

### 1. 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承租人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八)退休金

1. 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之退休金於提列應付退休金時認列費用。支付退休金時，先沖減退休準備金及應付退休金，倘有不足時，則列為支付當學年度費用。

2. 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之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學年度費用。

## (九)權益基金及餘絀

1. 權益基金係指高雄醫學大學對承接所需投入款項所設立之基金，再扣除繳回基金後之結餘金額。

2. 累積餘絀係指每屆辦理決算時，將各項收入及支出科目轉列「本期餘絀」，再扣除學年度解繳盈餘之結餘金額。

## (十)收入認列方法

1. 醫療業務收入主要包括為病患之門診或住院之醫療收入。門診收入於門診批價時認列，住院收入則依照住院天數逐日估列入帳。

本醫院依據以往年度經驗及健保署相關資訊，估列向健保署請領健保給付之可能核減及點值調整金額，列入醫務收入之減項。

2. 補助收入主係接受政府機構等補助款作為醫院教學訓練及研究之用，係於提供教學及研究勞務完成時認列。

3. 醫療教學收入及醫療建教合作收入，係於提供教學勞務完成時認列。

4. 外界經由高雄醫學大學指定捐贈本醫院之受贈收入，由高雄醫學大學開立捐贈收據代收之；本醫院於高雄醫學大學將該捐贈款項撥付予本醫院時認列為受贈收入。

5. 租金收入(表列「其他收入」)出租場地予醫療用品公司及停車場管理等公司所收取之租金，於租賃期間認列收入。

## (十一)所得稅

依照行政院頒訂「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免稅標準)規定，高雄醫學大學每年用於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之60%，始得免納所得稅。

另本醫院為高雄醫學大學之附屬機構，依免稅標準第3條第2項但書規定，本醫院之所得應由高雄醫學大學擬訂使用計畫，報請教育部洽商財政部同意保留，須於所得發生年度結束後3年內使用完竣，屆期末使用部分，應依

法課徵所得稅。以前年度所得稅之調整，列入調整當學年度之所得稅。

(十二)會計估計

本醫院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無此情形。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u>106年7月31日</u>	<u>105年7月31日</u>
現金		
零用金	\$ 2,062,000	\$ 1,462,000
銀行存款		
活期及支票存款	338,134,687	190,281,703
定期存款	<u>1,050,000,000</u>	<u>820,000,000</u>
	<u>1,388,134,687</u>	<u>1,010,281,703</u>
	<u>\$ 1,390,196,687</u>	<u>\$ 1,011,743,703</u>

(二)應收款項

	<u>106年7月31日</u>	<u>105年7月31日</u>
應收票據	\$ 5,550,867	\$ 7,966,979
應收帳款	<u>450,305,269</u>	<u>377,309,166</u>
	455,856,136	385,276,145
減：備抵折讓	( <u>57,737,064</u> )	( <u>58,431,937</u> )
	<u>\$ 398,119,072</u>	<u>\$ 326,844,208</u>

(三)存貨

	<u>106年7月31日</u>	<u>105年7月31日</u>
藥品類	\$ 38,749,898	\$ 40,957,038
醫療及手術材料類	6,374,880	5,974,522
消耗性物品及用品	<u>477,998</u>	<u>451,762</u>
	<u>\$ 45,602,776</u>	<u>\$ 47,383,322</u>

(四) 固定資產

成本	105 學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機械儀器及設備	\$ 677,712,785	\$ 38,735,000	\$ -	\$ -	\$ 716,447,785
運輸及通訊設備	4,008,000	-	-	-	4,008,000
什 項 設 備	100,824,407	6,159,000	( 1,489,050)	-	105,494,357
租賃權益改良物	435,985,600	20,530,000	-	-	456,515,600
	<u>1,218,530,792</u>	<u>65,424,000</u>	<u>( 1,489,050)</u>	<u>-</u>	<u>1,282,465,742</u>
<u>累 計 折 舊</u>					
機械儀器及設備	( 367,928,284)	( 87,035,734)	-	-	( 454,964,018)
運輸及通訊設備	( 2,583,717)	( 299,446)	-	-	( 2,883,163)
什 項 設 備	( 84,764,299)	( 6,990,002)	1,489,050	-	( 90,265,251)
租賃權益改良物	( 98,393,864)	( 24,191,021)	-	-	( 122,584,885)
	<u>( 553,670,164)</u>	<u>( 118,516,203)</u>	<u>1,489,050</u>	<u>-</u>	<u>( 670,697,317)</u>
固定資產淨額	<u>\$ 664,860,628</u>				<u>\$ 611,768,425</u>

成本	104 學 年 度				
	期 初 餘 額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減 少	本 期 重 分 類	期 末 餘 額
機械儀器及設備	\$ 627,247,785	\$ 50,465,000	\$ -	\$ -	\$ 677,712,785
運輸及通訊設備	2,448,000	1,560,000	-	-	4,008,000
什 項 設 備	92,607,457	5,908,000	( 211,050)	2,520,000	100,824,407
租賃權益改良物	425,705,600	1,780,000	-	8,500,000	435,985,600
未完工程	7,650,000	850,000	-	( 8,500,000)	-
預付設備款	2,268,000	252,000	-	(2,520,000)	-
	<u>1,157,926,842</u>	<u>60,815,000</u>	<u>( 211,050)</u>	<u>-</u>	<u>1,218,530,792</u>
<u>累 計 折 舊</u>					
機械儀器及設備	( 285,058,566)	( 82,869,718)	-	-	( 367,928,284)
運輸及通訊設備	( 2,009,463)	( 574,254)	-	-	( 2,583,717)
什 項 設 備	( 74,822,259)	( 10,153,090)	211,050	-	( 84,764,299)
租賃權益改良物	( 75,664,804)	( 22,729,060)	-	-	( 98,393,864)
	<u>( 437,555,092)</u>	<u>( \$ 116,326,122)</u>	<u>\$ 211,050</u>	<u>\$ -</u>	<u>( 553,670,164)</u>
固定資產淨額	<u>\$ 720,371,750</u>				<u>\$ 664,860,628</u>

本醫院所使用之土地、建築物及部分設施及設備，係高雄市政府依委託經營契約提供高雄醫學大學予以整擴建後委託營運，其所有權及與高雄醫學大學使用目的不抵觸之限定物權屬高雄市政府，高雄醫學大學享有營運之權利。

依委託經營契約規定，本醫院整擴建工程之建築相關證照應以高雄市政府衛生局為起造人，並向相關機關提出申請。

(五) 無形資產

	105 學 年 度		104 學 年 度		
電腦軟體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餘額
成本	\$ 38,397,800	\$ 1,844,850	\$ -	\$ -	\$ 40,242,650
累計攤銷	( 34,419,736)	( \$ 2,912,519)	\$ -	\$ -	( 37,332,255)
	<u>\$ 3,978,064</u>				<u>\$ 2,910,395</u>

	105 學 年 度		104 學 年 度		
電腦軟體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重分類	期末餘額
成本	\$ 36,702,000	\$ 1,695,800	\$ -	\$ -	\$ 38,397,800
累計攤銷	( 29,692,929)	( \$ 4,726,807)	\$ -	\$ -	( 34,419,736)
	<u>\$ 7,009,071</u>				<u>\$ 3,978,064</u>

(六)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106 年 7 月 31 日	105 年 7 月 31 日
退休基金專戶 (註)	\$ 62,656,649	\$ 52,730,864
醫療社服基金	2,323,389	888,051
	<u>\$ 64,980,038</u>	<u>\$ 53,618,915</u>

註：本醫院自 104 學年度起將上述退休基金以專戶儲存控管，另詳四(七)之說明。

(七) 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本醫院 105 及 104 學年度依該條例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 25,320,464 及 \$ 23,005,095。

本醫院部份員工係借調自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附院)及高雄市立小港醫院(小港醫院)，其退休金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基本薪資計付，因此本醫院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每月按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分別交由附院及小港醫院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專戶。提撥比率自 99 年 2 月起按每月薪資總額 4%(附院)及 2%(小港醫院)提撥退休準備金，並按每月薪資總額 3%(附院)及 2%(小港醫院)提列應付退休金。另本醫院每年為本院聘用及由其他附屬醫院借調至本院之醫師依其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應付退休金，105 及 104 學年度提列比率皆為 4%~7%。前述之應付退休金本醫院已全數撥存於臺銀專戶(表列「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本醫院帳列應付退休金之變動情形，揭露相關資訊如下：

	105 學年度	104 學年度
期初餘額	\$ 52,730,864	\$ 43,027,449
本期提列	13,769,141	13,406,235
本期提撥	( 3,029,947)	( 3,093,927)
支付退休金	( 813,409)	( 608,893)
期末餘額	<u>\$ 62,656,649</u>	<u>\$ 52,730,864</u>

(八) 權益基金及餘絀

依委託經營契約及投資執行計畫規定，高雄醫學大學對本醫院之投資金額不得低於 \$ 888,000,000。

權益基金之變動如下：

	105 學 年 度	104 學 年 度
期初餘額	\$ 1,223,042,371	\$ 1,297,568,000
基金繳回數	-	( 74,525,629)
期末餘額	<u>\$ 1,223,042,371</u>	<u>\$ 1,223,042,371</u>

累積餘絀之變動如下：

	105 學 年 度	104 學 年 度
期初餘額	\$ 281,160,034	\$ 91,909,381
解繳盈餘	( 134,413,900)	( 91,909,381)
本期餘絀	<u>331,313,248</u>	<u>281,160,034</u>
期末餘額	<u>\$ 478,059,382</u>	<u>\$ 281,160,034</u>

本醫院 104 學年度修訂高雄醫學大學受託經營高雄市立大同醫院組織規程第 34 條規定，本醫院每學年度按年度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十五，用於改善學校師資、充實設備及撥充學校基金。本醫院 105 學年度及 104 學年度提撥比率符合上述規定。

(九) 所得稅及保留款

本醫院依行政院頒訂「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免稅標準)第 3 條第 2 項但書規定，本醫院學年度結餘應由高雄醫學大學擬訂使用計畫，報請教育部洽商財政部同意保留，惟須於結餘發生年度結束後 3 年內使用完竣，屆期未使用部分，應依法課徵所得稅。

上述結餘款之保留將於 105 學年度所得稅結算申報後由高雄醫學大學擬定計畫申請保留。

(十) 用人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

105 學年度	屬醫療支出者	屬醫療管理及總務支出者	屬醫療業務外支出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982,570,522	\$ 87,825,630	\$ 34,400	\$ 1,070,430,552
退休金	34,399,841	4,689,764	-	39,089,605
員工保險費	59,783,569	5,340,144	-	65,123,713
其他用人費用	<u>35,514,442</u>	<u>3,172,314</u>	<u>520,831</u>	<u>39,207,587</u>
	<u>\$ 1,112,268,373</u>	<u>\$ 101,027,853</u>	<u>\$ 555,231</u>	<u>\$ 1,213,851,457</u>
折 舊	<u>\$ 108,301,790</u>	<u>\$ 10,214,413</u>	<u>\$ -</u>	<u>\$ 118,516,203</u>
攤 銷	<u>\$ 93,919</u>	<u>\$ 2,818,600</u>	<u>\$ -</u>	<u>\$ 2,912,519</u>

104 學年度	屬醫療支出者	屬醫療管理及總務支出者	屬醫療業務外支出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896,375,050	\$ 76,433,151	\$ 18,000	\$ 972,826,201
退休金	32,390,593	4,020,737	-	36,411,330
員工保險費	54,583,464	4,730,782	-	59,314,246
其他用人費用	31,171,663	3,281,321	202,610	34,655,594
	<u>\$ 1,014,520,770</u>	<u>\$ 88,465,991</u>	<u>\$ 220,610</u>	<u>\$ 1,103,207,371</u>
折舊	<u>\$ 104,365,152</u>	<u>\$ 11,960,970</u>	<u>\$ -</u>	<u>\$ 116,326,122</u>
攤銷	<u>\$ 164,094</u>	<u>\$ 4,562,713</u>	<u>\$ -</u>	<u>\$ 4,726,807</u>

## 五、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醫院之關係
高雄醫學大學	本醫院係高雄市政府委託該校經營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以下簡稱「附院」)	該醫院係高雄醫學大學之附屬機構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該醫院係高雄市政府委託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高雄市立旗津醫院	該醫院係高雄市政府委託高雄醫學大學經營
高雄醫學大學附設高醫岡山醫院	該醫院係高雄醫學大學之附屬機構，尚在籌設階段

### (二)除其他附註所列示外，其餘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05學年度		104學年度	
	金額	占該科目百分比	金額	占該科目百分比
藥劑材料費				
附院	<u>\$ 40,676,742</u>	<u>4</u>	<u>\$ 34,793,970</u>	<u>4</u>

上述交易係本醫院委託附院檢驗之費用，其交易價格及收付款條件，與一般非關係人相當。

## 六、抵(質)押之資產

無此情形。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本醫院係由高雄市政府委託高雄醫學大學經營管理，合約期間自 99 年 1 月 1 日至 113 年 12 月止共 15 年，99 年期間本醫院除需繳納固定權利金予高雄市政府 \$1 外，尚免繳變動權利金；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每年除需繳納固定權利金 \$23,998,000 外，另尚應按年度營業總收入之 0.6% 計算變動權利金繳付予高雄市政府。又高雄市政府於 101 年 8 月來文要求每年 6 月應支付當年度之固定權利金，是以 106 年 7 月 31 日止，本醫院預付固定權利金 \$9,999,168 (表列「預付款項」)。前述變動權利金繳納之營運評估年期及繳款期限如下：

次數	營運評估年期	繳款期限
1	99.01.01~99.12.31	100.06.30 (含) 前
2	100.01.01~100.12.31	101.06.30 (含) 前
3	101.01.01~101.12.31	102.06.30 (含) 前
4	102.01.01~102.12.31	103.06.30 (含) 前
5	103.01.01~103.12.31	104.06.30 (含) 前
6	104.01.01~104.12.31	105.06.30 (含) 前
7	105.01.01~105.12.31	106.06.30 (含) 前
8	106.01.01~106.12.31	107.06.30 (含) 前
9	107.01.01~107.12.31	108.06.30 (含) 前
10	108.01.01~108.12.31	109.06.30 (含) 前
11	109.01.01~109.12.31	110.06.30 (含) 前
12	110.01.01~110.12.31	111.06.30 (含) 前
13	111.01.01~111.12.31	112.06.30 (含) 前
14	112.01.01~112.12.31	113.06.30 (含) 前
15	113.01.01~113.12.31	114.06.30 (含) 前

本醫院於 105 及 104 學年度權利金支出分別為 \$ 41,505,464 及 \$ 39,467,614 (表列「權利金支出」)。

另自 101 年起至 113 年止，本醫院依投資執行計畫書應於每年提撥總收入之 0.5% 作為儀器設備之維護重置費用；投資額之 10% 作為資訊及其他設備之維護重置費用。惟前述儀器設備之維護重置費用依委託經營暨整建計畫契約書自 104 年起至 112 年間，提撥比率由 0.5% 改為 1%。

前述委託經營由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於 99 年 1 月提供定存單 \$ 50,000,000 予高雄市政府，作為高雄醫學大學受託經營本醫院之保證金。

(二) 本醫院已發生未決之訴訟案件為醫療爭議產生之侵權行為損害賠償事件，依據本醫院委任律師表示，各案牽涉金額及狀況如下：

1. 事件一：牽涉金額約 \$8,011,159，一審甫判決本醫院勝訴，對造如不服仍得上訴二審。
2. 事件二：牽涉金額約 \$700,000，一審審理中。

由於上述事件截至查核報告日止尚未終局判決確定，是以本醫院並未估列相關負債入帳。

(三) 本醫院與若干合作廠商簽訂為期 2 至 7 年之場地出租等營業租賃合約，收取保證金 \$ 1,050,000 (表列「存入保證金」)，年租金為 \$ 11,719,468 (表列「其他收入」)。

## 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 會計師查核附表

106年8月臺教會(二)字第1060109479號函版

### (一)收入查核

01. 查核事項：

抽查推廣教育收入金額與所開班授課之學生數、收費金額、班數等資料核對後，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且無將招生、教學等事務委由校外機構或團體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醫院無上述收入。

02. 查核事項：

抽查產學合作收入、其他教學活動收入、各項代辦費收入、其他收入，如自行舉辦考試之試務費收入，學校福利社、實習商店、餐廳、停車場等有關之權利金、租金或其他名義之收入，是否無不符情況（含漏列、溢列或短列）？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3. 查核事項：

抽查所有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名義收取之一切收入，是否列入各相關收入科目，且以收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之淨額入帳？（但學生自治團體、具附屬機構性質之合作社、福利社，學校為內部管理需要成立之責任中心，及其他項目，其收入支出有獨立設立會計帳冊並保存完整憑證者，及代辦聯招考試之試務收支，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04. 查核事項：

抽查應以收入類科目列帳之收入並無以代收款項科目列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 (二)支出查核

### 05. 查核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 2 條規定，查核專任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是否：(1)每人每月得支領數額，以該學校法人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教師本職最高年功薪、學術研究費及一級主管之主管加給合計數為限；(2)全體全年度得支領總額，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 1%為限，並不得超過 1,000 萬元；(3)未再另行支領出席費、交通費及其他費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發現該醫院有上述說明事項，故不適用。

### 06. 查核事項：

依學校財團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支領報酬及費用標準第 3 條規定，查核無給職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全體全年度得支領出席費及交通費總額，是否以該學校法人及其所設之所有私立學校該學年度總收入之 0.7%為限，並不得超過 350 萬元？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發現該醫院有上述說明事項，故不適用。

### 07.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3 點規定，查核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項下業務費之總金額，是否未超過所設私立學校年度總收入合計之 0.3%，且最高額度不得超過 150 萬元？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等人員並未於醫院支領業務費，故不適用。

### 08.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4 點規定，抽查董事會及監察人支出及學校其他經常性支出，是否符合學校法人創設目的，且依政治獻金法規定，未對各政黨、各級民意代表、候選人及其關係人有捐贈行為？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 09.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5 點規定，抽查董事會支用之業務費及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所支領之費用，是否均與董事會或其相關會議有關，或為行使私立學校法規定職權所需，另上開人員並未將私人支出向學校法人或其所設學校報支？(依 105 年 2 月 4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50016878 號函示，嗣後如有董事至國外出差之經費報支應歸屬董事會支出項下業務費，且應先提經董事會議報告或通過，並留有出差事實之書面報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發現該醫院有上述說明事項，故不適用。

10.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6 點第 2 項規定，查核董事長、董事或監察人是否未以學校法人辦事人員身分，支領薪資及費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1.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6 點第 3 項規定，查核由學校法人支給報酬之辦事人員，其報酬支給基準，是否未超過其所設最高一級私立學校職員薪給表支給，並應提經董事會決議？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發現該醫院有上述說明事項，故不適用。

12.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支出作業要點第 7 點規定，查核：(1) 學校法人董事會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載明於學校法人之年度收支預算及決算？(2) 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每人每年支領之各項報酬及費用，是否於學校財務報表中充分揭露？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發現該醫院有上述說明事項，故不適用。

13.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教師及行政人員薪津請領情形，如印領清冊等相關帳證所列之教師課表、學生課表、學生成績紀錄、教室日誌、出勤紀錄等，是否上開人員確實提供勞務？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該醫院不適用上述查核事項。

14. 查核事項：

抽查教師、行政人員支領之薪資中，若有包含正常敘薪以外之績效獎金、慰勞金或其他名目之給與、加給，經董事會審核或其依職權分工由學校訂定之人事法規，是否有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並依據該等規定發放？(註：學校內部簽呈不屬於該等獎金發放之法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5. 查核事項：

行政管理支出及教學研究訓輔支出項下之業務費，抽查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校長及相關人員之個人費用是否無隱藏於此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6.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經常支出若有購置禮券之支出，抽查其用途是否與其業務有關，並有支用目的及人員支領之相關簽呈紀錄？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17.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並無以營繕工程規劃或其他名義支付之支出，嗣後以其他理由，未進行工程之興建，致有浪費經費者。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發現該醫院有上述說明事項，故不適用。

(三)資產查核

1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不動產之購置、出租、處分、設定負擔(含不動產之出售、報廢、抵押等)，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第 49 條之規定？(但學校拆除建築物，及依臺教高(一)字第 1030037310B 號令核釋校內不動產出租，如為強化校園生活機能，並為服務學校教職員工生之多元化生活所需，而依大學自主自訂規章、規劃校園部分空間設置便利超商、影印店、書店等，在不妨礙校務發展或辦學目的之原則下，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19.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之動用，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45 條第 3 項規定事先報經教育部核准(註：78 年以後新成立之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2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設校基金，是否無挪用或移用後再行存入專戶？(78 年以後新設學校方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21.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未動支本年度營運資金(如本年度收取之學雜費收入、產學合作收入、推廣教育收入、財務收入、其他收入)購置上市、上櫃股票、公司債、受益憑證等有價證券？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22.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規定，計算累積賸餘款？(1)若有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依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2 條規定，於決算經教育部備查後 1 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特定科目記錄？(2)若無累積賸餘款，學校是否作備忘及財務報表附註揭露收支不足數額？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23. 查核事項：

學校累積盈餘轉列投資基金及流用之金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3 條第 1 項規定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24. 查核事項：

學校賸餘款進行投資前，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4 條規定，(1)計算可投資額度上限，經董事會通過並報經教育部同意後辦理？(2)告知所有參與董事會議及決議之董事有關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第 3 項之規定，並記載於董事會會議紀錄。(註：98 年 2 月 4 日以後適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25.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5 條規定，僅購買國內依法核准公開發行上市、上櫃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或運用於其他經學校法人主管機關核准之投資項目？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26.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 6 條、第 7 條規定，投資同一公司發行之股票及公司債，同一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其額度合計未逾可投資基金額度之 10%，亦未逾同一被投資公司發行在外股份總數之 10%？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27.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據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規定辦理投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沒有投資的學校請勾選不適用，並將表列項目逕行刪除)

表列項目：

- (1)學校累積盈餘為(\$ )，其1/2(\$ )為「可投資及流用額度上限」；
- (2)董事會通過可投資及流用金額為(\$ )【含累積可投資金額(\$ )及可流用金額(\$ )】；
- (3)學校投資基金餘額(\$ )，占獲准通過累積可投資金額(\$ )【為獲准可投資額度上限(\$ )+部分特種基金指定列入投資基金(\$ )】百分比為( % )，學校尚可再投資或超投資(以負號表達)之總金額為(\$ )。

註：1. 「學校累積盈餘」係以「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及「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第3條第1項規定計算填列。

2. 學校投資基金餘額包括國內上市、上櫃公司之股票及公司債、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公司發行之受益憑證、投資基金專戶存款及以上各項目相關應收利息(股利)。

3. 「獲准可投資額度上限」係「私立學校賸餘款投資及流用辦法」98年2月4日修正施行前，經董事會通過投資金額，加計98年2月4日修正施行後，經董事會通過，並報法人主管機關同意增加之投資金額。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28.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投資基金之投資項目，是否未有設定負擔之抵押情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勾選「否」，請詳述交易情形)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29.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現金、銀行存款、流動金融資產、特種基金、投資基金及其他約當現金是否依據私立學校法第45條第1項規定無寄託或貸放與董事長、董事、監察人及其他個人或非金融事業機構。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基金及經費之管理使用，是否符合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34條規定：優先彌補學校以前年度收支之不足，存放金融機構，購買公債、短期票券及自用之不動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1.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動支基金及經費購買外國貨幣(外匯)，抽查是否能明確說明該外幣所欲購買之國外商品或勞務，並非為賺取匯率價差利益？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發現該醫院有上述說明事項，故不適用。

32.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財產報廢，是否依據內部財產管理規範所定程序，予以簽核、除帳？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3.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之付款程序，是否由校長、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於付款時會同簽名或蓋章，未增訂陳送董事長、董事或其他人簽章之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4.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各類銀行存款之開戶印鑑，是否由校長或其代理人、主辦會計及出納人員分別保管，未將各項印章由特定人員統一收存之情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35. 查核事項：

抽查購置固定資產之採購程序，是否依據相關之內部規章辦理，每期支付之設備款、工程款是否與採購契約、營繕契約所訂付款條件、期限相符，無提前付款情事？(因提早完工而提早付款者不在此限)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 (四)負債查核

36. 查核事項：

學校是否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之附表編製舉債指數計算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1：不論本學年度內是否有借款金額，均需編列本表，請以本學年度決算資料填列，另「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欄請空白。

2：若學校有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應分別列示並合併表達於舉債指數計算表。

3：舉債指數計算表應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揭露。

計算結果：舉債指數 = {            }

補充說明：係由高雄醫學大學檢送。

37. 查核事項：

\*依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規定，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年度中，有新增借款者，是否依規定辦理：(1)符合第4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前報經教育部核定？(2)符合第5點所定條件之一者，是否於事後報經教育部備查？(3)是否依第10點規定，於借款後次月檢送舉債指數計算表，並附註說明借款類別、對象、金額、期間及還款方式等，併同總分類帳各科目彙總表報教育部備查？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3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若向關係人、其他個人或非金融機構借款，其借款利率是否等於或小於相同時期臺灣銀行基準利率？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未發現該醫院有上述說明事項，故不適用。

39. 查核事項：

\*新設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除符合教育部監督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融資作業要點第4點第4款條件，於借款前專案報教育部同意辦理外，是否於招生3年內未向外舉債興建校舍？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五)教育部補助款查核

40.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經費而購置之設備，是否依補助計畫規定使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41.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接受教育部補助款之運用，是否符合教育部有關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42.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受領教育部補助款其會計處理，是否依規定設置專帳紀錄？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43.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使用教育部補助款辦理採購案，單一採購個案若補助金額超過採購標的價格之半數以上，且金額在 100 萬元以上者，其採購程序是否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六)其他

44. 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是否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13條第1項規定，本學年度之預算經學校法人董事會議通過後，於學年度開始前報經教育部備查並執行之；且所報經教育部備查之收支預算並無缺失或不當之情形？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備查預算之日期及文號：民國105年8月26日台教會(二)第1050105447號

45. 查核事項：

查核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本學年度月報表，是否均於期限前報送教育部？

(註：除7月份月報表應於9月5日前報送教育部外，其餘應於次月15日前報送)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附屬機構，故不適用。

46. 查核事項：

抽查學校法人董事長、董事、監察人未兼任所設私立學校校長或校內其他行政職務，且尊重校長依私立學校法、其他相關法令及契約賦予之職權，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29條之規定(包含董事未擔任校內相關委員會之委員職務)？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7.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50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其財務是否與學校之財務嚴格劃分(為獨立之會計個體)？(註：請列出教育部核准成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教育部核准之名稱、日期及文號：

財團法人私立高雄醫學大學附設中和紀念醫院 46.05.29 台(四六)高字第 6901 號、  
高雄市立小港醫院 87.07.07 台(八七)高(三)字第 870710852 號、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98.12.31 台高(四)字第 0980230506 號、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99.06.24 台高(四)字第  
0990106545 號、高雄市立旗津醫院 103.03.14 台教高(三)字第 1030030480 號及高雄醫學  
大學附設高醫岡山醫院 104.10.13 台教高(三)字第 1040133813 號。

48.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所設私立學校依據私立學校法第 50 條規定設立之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前一學年度盈餘是否已依章則或相關規定撥充學校基金？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49. 學校與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間，有關本學年度學校對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增撥投資付現數，與附屬機構或相關事業實際繳回學校數之帳載金額是否相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

50.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其附屬機構最近 3 學年度(不含受查之本學年度)之決算財務報表是否依據公私立學校及其他教育機構公告財務報表作業原則第 6 點之規定，於學校網站公告經教育部備查之(1)決算書(2)會計師查核報告書(3)內部控制制度建議書(不含附屬機構)。(以上請至大專校院校務資訊公開平臺網頁連結查詢【網址：<https://udb.moe.edu.tw>】點選校務資訊\財務面\1-2.私立學校財務報表公告網址(PDF 下載)\學校公告網址)。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請列出查核該資料之日期，若勾選「否」，則請併同列出不符規定之項目及說明)

補充說明：查核日期為 106 年 11 月 27 日。

51. 查核事項：

會計師以前學年度所提出之改善事項，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須改善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參閱高雄醫學大學財務報表附件。

52. 查核事項：

教育部對於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財務會計事項，以前學年度及本學年度已請列入查核及改善事項，於本學年度始完成改善或仍未完成改善之辦理情形？(註：請於下列「補充說明」處將教育部之公文日期、文號、查核項目及改善情形，以表列方式說明改善與否。)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補充說明：參閱高雄醫學大學財務報表附件。

53. 查核事項：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事項，並無異常交易情形存在？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註：若無交易事項則勾不適用）

補充說明：

54. 查核事項：

學校承辦總務、會計、人事事項職務之人員未違反私立學校法第 44 條規定，且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主任之資格符合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第 21 條、第 22 條之規定，其任用程序並符合同辦法第 20 條及學校相關規定？

查核結果：是 否 不適用

註 1：學年度進行間，若會計主任有空缺未補情形，亦請勾否，並說明空缺之期間及查核結果。

2：私立學校法第 44 條已將會計主管任用須報經主管機關核備規定取消。

補充說明：

55. 聲明事項：

本會計師聲明最近 3 學年內(含受查之本學年度)未曾在受查核之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專(兼)任教職或董事，或未連續 5 學年查核同一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未兼任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諮詢及相關顧問？另本會計師於受查之本學年度及之前 3 學年度，未曾受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並公告確定？

聲明結果：是 否

填表說明：

1. 勾選「是」時，得毋須於「補充說明」欄內提出說明。
2. 勾選「否」時，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查核內容。
3. 勾選「不適用」表無須進行該項查核或無此事項，惟仍請於「補充說明」欄敘明勾選之原因。
4. 註記有「\*」者，若勾選是請填列教育部核准文號。
5. 附屬機構及相關事業請準用本表辦理。
6. 本查核附表請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查核報告及財務報表併同裝訂。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國華

會計師

吳建志



高雄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高市公證字第

179

號

會員姓名：(1) 王國華 (簽章)

(2) 吳建志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高雄市新興區 800 民族二路 95 號 22 樓

事務所電話：07-237311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 高市會證字第 400 號

(2) 高市會證字第 919 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5957986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高雄市立大同醫院

105 學年度 (自民國 105 年 8 月 1 日至

106 年 7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王國華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吳建志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王祈婷

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26

日

